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進展報告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地委會)於 2018 年 9 月 7 日舉行 2018 年度第五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區議員倡議項目)進展報告

2. 委員閱悉上述文件，促請部門加快推展各個鄉郊工程項目，並通過委託顧問公司檢視「天水圍天福路輕鐵天水圍站外增建行人道上蓋工程」、「天水圍天樂幼稚園至銀座輕鐵站增建行人道上蓋工程」、「天水圍天晴邨至輕鐵天悅站增建行人道上蓋工程」及「天水圍輕鐵天耀站至天耀廣場附近增建行人道上蓋工程」四個項目及更新有關初步研究報告。

2018 至 19 年度小規模環境改善計劃進展報告

3. 委員閱悉上述文件。

元朗區社區會堂／社區中心使用率

4. 委員閱悉上述文件，關注個別社區會堂設施使用率不高的情況，要求元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提供改善方案，並建議元朗區社區會堂及社區中心設施管理工作小組作出跟進。

議員提交委員會考慮的地區小型工程建議

5. 委員閱悉上述文件，並建議稍後安排實地視察，以探討工程的可行性。

委員提問：(1) 姚國威議員，陸頌雄議員，JP，劉桂容議員及鄧焯謙議員要求成立天水圍北泳池工程進度工作小組

6. 委員期望透過成立工作小組，與相關部門有更緊密的溝通，妥善處理工程施工期間的安排，並讓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建築署、工程承辦商及顧問公司等定期匯報工程的進展，從而有效監察工程進度，使工程項目盡快落成。

7. 康文署回應，署方對成立工作小組持開放態度。

8. 委員通過成立「天水圍北泳池工程進度工作小組」。

(會後備註：秘書處於 2018 年 9 月 14 日致函邀請委員加入「天水圍北泳池工程進度工作小組」。)

(2) 沈豪傑議員, JP、王威信議員, MH、湛家雄議員, BBS, MH, JP、陳思靜議員、程振明議員、周永勤議員、黎偉雄議員、劉桂容議員、梁福元議員、梁明堅議員、陸頌雄議員, JP、鄧焯謙議員、黃卓健議員、鄧鎔耀議員、姚國威議員及袁敏兒議員建議在社區會堂／社區中心增設冷熱飲水設備

9. 委員支持於區內社區會堂／社區中心增設飲水設備，並促請民政處適時向地委會匯報進展，亦建議元朗區社區會堂及社區中心設施管理工作小組跟進加裝飲水設備的安排。

10. 民政處回應，經初步檢視後，發現有個別社區會堂／社區中心的食水水源位於較遠地方，安裝飲水設備一事或會涉及較為繁複的工程和較高的費用。處方將會與有關部門，包括建築署及水務署，進行實地視察，研究在社區會堂／社區中心安裝飲水設備的技術可行性，並會適時向地委會匯報，以及申請地區小型工程撥款推展工程。

(3) 呂 堅議員, MH、蕭浪鳴議員, MH、郭 強議員, MH、黃煒鈴議員及馬淑燕議員要求改善西菁街兒童遊樂場向嘉城商場方向出入口路面安全

11. 委員表示西菁街兒童遊樂場向嘉誠商場方向出入口處有暗斜，而地磚亦較滑，有行人曾於該處滑倒，期望康文署作出長遠的改善措施，並盡快完成工程。

12. 康文署回應，已為場地塗上防滑物料。署方會與建築署商討採取長遠改善措施，包括調整出入口的傾斜度及考慮採用較防滑的地磚。

(4) 湛家雄議員, BBS, MH, JP 要求維修及更新天水圍在建區初期建造但沒有交給部門管理及保養的公共設施，並交由有關部門作長遠管理及保養

13. 委員指出天水圍區內有不少早年由拓展署建造的公共設施出現日久失修的情況，期望署方盡快安排更換及維修工程，並交由合適部門作長遠管理。土木工程拓展署已於今年陸續更換區內的木長椅，委員期望署方加快工程進度及盡快維修對市民構成危險的設施。除了木長椅外，委員亦促請土木工程拓展署為區內的其他公共設施，包括蔭棚、架構物及麻石石級等，進行更換及維修工程，並交由相關部門負責長遠保養及維修工作。

14. 委員並促請土木工程拓展署於會後盤點早年於天水圍區內建造的公共設施，列出清單供委員檢視。同時，委員認為署方在翻新設施時需顧及原設計理念。另外，委員建議署方適時召開個案跟進會議，並定期向地委會及地區管理委員會匯報工程進展。委員亦促請署方申請及預留充足撥款，為區內所有相關公共設施進行更換及維修工程，並期望署方於下年年底完成工程。

15. 土木工程拓展署回應，署方正陸續更換或移除天水圍區內的木長椅，期望能爭取資源為餘下的長椅進行更換工程，並交由康文署管理。同時，署方正與相關部門商討長遠的管理及保養工作，並會申請資源，為區內的棚架及遮蔭涼亭等進行一次性維修，以便相關部門跟進長遠的保養工作。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署方期望於明年年初前開始為較需要改善的設施進行維修工程。署方會積極尋求資源，為相關設施提供一次性的改善措施，並適時向委員匯報工程的進展。

（會後備註：秘書處已於 2018 年 9 月 27 日致函土木工程拓展署，轉達委員的意見。）

(5) 王威信議員，MH 及黃卓健議員促於朗屏西鐵站引入自助圖書館服務

16. 委員促請康文署研究擴展圖書館服務，期望康文署在元朗區，包括西鐵朗屏站及元朗站，引入「自助圖書站」服務，照顧區內居民的需要。另外，委員查詢署方會否在元朗的新發展區設立圖書館，以應付區內人口急速上升的需求。同時，委員查詢有關元朗區的社區圖書館服務，並期望康文署為社區圖書館的合作機構提供搬運書籍的協助，以鼓勵地區機構設置社區圖書館，但亦表示社區圖書館不能取代康文署所提供的公共圖書館服務。

17. 康文署現時以試驗形式推出「自助圖書站」。署方備悉委員提出的意見，會向專責小組反映。社區圖書館是由香港公共圖書館與地區團體合作成立，現時元朗區共設有七間社區圖書館，為區內居民提供更具彈性和便利的圖書館服務。

(6) 王威信議員, MH 及黃卓健議員促 12 區體育館項目內加設圖書館

18. 委員期望康文署於元朗第 12 區體育館項目內加設圖書館，令項目兼備圖書館及體育館設施，以照顧居民的需要。

(7) 王威信議員, MH 及黃卓健議員要求東頭工業區遊樂場改建硬地 5 人足球場 取代興建 11 人足球場的原有重建方案 維持現有免費開放模式 推動 5 人足球運動發展

19. 委員表示，5 人足球運動近年來發展蓬勃，但元朗區內 5 人足球的配套設施並未相應增加。元朗區在全港運動會 5 人足球項目中取得佳績，相信此項運動有發展空間。有見參加者在準備比賽時面對場地不足的問題，委員建議署方調整重建東頭工業區遊樂場的計劃，保留一個 7 人足球場，把另一個 7 人足球場改建成 5 人足球場，以同時照顧現有場地使用者的需求，及推動 5 人足球的發展。

20. 委員指出，重建東頭工業區遊樂場的擬建設施已分別於 2012 年及 2013 年獲地委會通過。有見重建項目已被納入施政報告的體育及康樂設施五年計劃，擔心若地委會現時提出修訂擬議設施，會影響整個項目的推展進度。但有委員期望署方審時度勢，適當地調整重建項目的內容，以更切合社區的需要及善用發展空間。委員請民政事務局及康文署跟進委員的意見，並研究若現時修訂重建東頭工業區遊樂場的擬議設施，會否影響工程的推展進度。委員亦對 5 人足球場的使用率表示關注，並建議康文署考慮免費開放仿真草足球場予市民使用及於友善街足球場興建 5 人足球場。

21. 康文署回應，地委會分別於 2012 年及 2013 年通過重建東頭工業區遊樂場工程項目的擬建設施及概念設計。署方正與各相關部門研究如何推展項目，樂意聆聽委員就重建項目提出的建議，並會盡快就項目諮詢地委會的意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元朗區內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綜合匯報（2018年9月號報告）

22. 委員閱悉上述文件，並通過預留地區小型工程撥款 381 萬元，為「盛屋村休憩處」、「欖口村籃球場」、「水蕉老圍遊樂場」及「鳳池村休憩處」進行基本翻新工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元朗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報

23. 委員閱悉上述文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擬於元朗區增設流動圖書館服務站

24. 委員閱悉上述文件，並通過於元朗朗善邨增設一個流動圖書館服務站及預留地區小型工程撥款 29,100 元為新設的服務站安裝供電箱和告示板。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元朗區舉辦的文娛活動暨元朗劇院使用率匯報

25. 委員閱悉上述文件。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2018年10月